杨工〔2017〕18号

上海市杨浦区总工会

转发《市总工会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

市财政局、市教育委员会、市安全生产

监督管理局关于加强服务职工

经费保障的意见》的通知

各行业、街镇、直属工会，区总工会所属事业单位：

现将《市总工会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市财政局、市教育委员会、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加强服务职工经费保障的意见》（沪工总发〔2017〕7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切实遵照执行。

上海市杨浦区总工会

2017年5月11日

上海市杨浦区总工会办公室 2017年5月12日印发